

103 年度 新店溪青潭 水質水量保護區

專戶運用小組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一、綜合資料			
辦理專戶運用小組 行政工作機關	水源局(小組行政機關)		
計畫連絡人	姓名：唐亦宣	電話：02-29173282-327	傳真：02-29117280
	職稱：工程員	電子郵箱：yixuan78@wratb.gov.tw	

二、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經費		
項 目		提報經費
保護區 專戶經 費	小計	349,834,102
	鄉(鎮、市、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經費	332,478,600
	運用小組行政經費	17,355,502
註：各鄉(鎮、市、區)公所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提報統計表請參閱附表。		

三、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經費支用項目統計：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用項目	經費(元)	比例(%)
合 計	349,834,102	
專戶運用小組行政費用	17,355,502	

鄉「鎮市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經費	小計	332,478,600	100 %
	1.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它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58,013,000	17.45 %
	2.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146,498,000	44.06 %
	3.發放因水質水量保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0	0 %
	4.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0	0 %
	5.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0	0 %
	6.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17,378,205	5.23 %
	7.其它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110,589,395	33.26 %

四、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經費支用說明

保護區專戶經費支用項目		
項次	支用說明	經費
1	業務費 - 委員出席費	414,000
	1、出席費計414,000元 1-1、編列非具公務身分委員13人，15次，單價2,000元，小組委員開會出席費。 1-2、委辦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交通費12人次，單價2,000元。	
2	業務費 - 臨時人員薪資、加班費、勞健保費用、獎金、退休金等	1,294,152

	2、103年度雇用人員採委外承攬方式辦理，費用總計1,294,152元： 2-1、臨時人員薪資705,792元：編列2人，12個月，29,408元/月〈含1.薪資22,000元/月。2.健保、勞保、職災保險、退休離職準備金4,024元、管理費3,384元。〉 2-2、臨時人員薪資383,556元：編列1人，12個月，31,963元/月〈含1.薪資24,000元/月。2.健保、勞保、職災保險、退休離職準備金4,285元、管理費3,678元。〉 2-3、清潔維護人員薪資127,404元：編列1人，12個月，10,617元/月〈含1.薪資21,000元/月。2.健保、勞保、職災保險、退休離職準備金4,352元、管理費6,500元。3.清潔維護人員，按其於本小組有關工作勞務量之比例，由水源保育回饋費分攤1/3〉 2-4、僱用臨時人員加班費77,400元：1.單價133元，360小時；2.單價123元，240小時。	
3	業務費 -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 3、保險費9,750元：編列13人，小組委員督訪、考察行程投保意外及醫療保險費，計15次，及委員2代健保補充費。	9,750
4	業務費 -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 4、其他業務租金433,600元： 4-1、辦公場所租金，計360,000元。 4-2、洽公停車位租金2位，12個月，2,400元/月輛；委員蒞局開會100人次臨時停車位租用，每次8小時，20元/小時，總計73,600元。	433,600
5	業務費 - 車輛租賃費用 5、車輛租賃費用80,000元：臨時交通車租賃(20人座含駕駛)-委員督導業務考察及其他相關臨時性督訪行程等會議，計10次。	80,000
6	業務費 - 設備修繕費 6、設備修繕費196,000元：辦公室設備維修，含辦公場所水、電、管理費、冷氣、電梯、大門等保養費、電腦維修及相關費用，飲水機維修養護費。	196,000
7	業務費 - 通訊費 7、通訊費60,000元：電話費、寬頻費、郵資等。	60,000
8	業務費 -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	200,000

	8、一般事務費200,000元：一般公務及庶務處理等業務所需用品費用及什支等。包含小組委員督導考察行程等相關費用，及辦理或與公所合辦水源保育回饋相關活動及會議等。	
9	業務費 - 小組行政工作委辦計畫 9、委辦費13,700,000元： 9-1、辦理「103年度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實施計畫」等相關委託專業服務計畫相關費用，計2,000,000元，預定辦理專戶運用小組委員督導訪查會議、推動水源保育實施、研究調查環保標章清潔劑及天然清潔劑使用之效能分析、辦理水源保育永續經營理念之座談會等。 9-2、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數位管理服務建置(1/2)」，經費為2,000,000元，預計辦理開發專戶運用小組行動會議及知識管理平台、開發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行動服務APP、水源保育與回饋平台及社群經營維運及水源保育知識線上服務等。 9-3、辦理「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個別定點水質採樣及檢測(103年)」，經費為3,000,000元，預計執行本保護區內露營區、溫泉餐飲業者、畜牧養殖場、公墓及社區等後續水質追及其他因業務需要之特定地點不定期水質檢測。 9-4、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水源涵養策略應用試驗計畫(1/2)」，經費為2,500,000元，以保水蓄水為主要目的，並進行水源涵養及促進地方產業發展之研究。 9-5、辦理「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獎助水源保育策略及碳交易評估試辦計畫(103-104年)」，經費為4,200,000元，獎勵本保護區內農地停耕、植樹保林、有機栽培等事項，以達涵養水源、淨化水質目的，相關實務操作經驗並可供作為各單位爾後全面推動時之參考。	13,700,000
10	業務費 - 會議誤餐費 10、誤餐費50,000元：委員會議及督訪時誤餐費等。	50,000
11	業務費 - 差旅費 11、差旅費100,000元：小組業務承辦人員參加會議及公務聯繫，計200人次，每次以500元計。	100,000
12	設備費 - 電腦及相關3C設備 12、3C設備費200,000元，購置資訊軟硬體等設備。	200,000
13	設備費 - 影印機等電器用品	200,000

	13、相關電器費用200,000元：購置投影設備及飲水機等。	
14	業務費 - 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 14、辦公室文具紙張等用品費用50,000元。	50,000
15	業務費 - 影印機、電腦租賃費用 15.影印機租賃費18,000元：辦公室影印機租用。	18,000
16	業務費 - 業務人員教育訓練及研討會 委託新北市坪林區農會辦理農藥空容器回收及宣導講習工作，內容包含辦理宣導講習會、購買回收桶、回收塑膠袋、運費油資、回收及分類處理費用、處理及暫置場地費用、雜支等，103年度預計回收農藥空罐約10,000個，及其他廢容器等，所需經費共計15萬元。	150,000
17	業務費 -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 辦理告示牌設置，所需經費共計20萬元。	200,000

附表；各鄉(鎮、市、區)公所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提報統計表

編號	研提機關 (縣、鄉)	執行期間	提報經費
1	新北市石碇區	103 年 01 月 ~ 103 年 12 月	63,320,000
2	新北市坪林區	103 年 01 月 ~ 103 年 12 月	76,580,000
3	新北市烏來區	103 年 01 月 ~ 103 年 12 月	74,028,000
4	新北市新店區	103 年 01 月 ~ 103 年 12 月	82,835,600

5	新北市雙溪區	103 年 01 月 ~ 103 年 12 月	35,715,000
	合 計		332,478,600